

谢尔顿作品

# BLOODLINE

Sidney Sheldon Revisited 纪念通俗小说之父 Sidney Sheldon Revisited

西德尼·谢尔顿 | 著

## 朱门血痕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

► BLOODLINE  
朱门血痕

西德尼·谢尔顿 | 著 金戈 | 译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朱门血痕／(美)谢尔顿(Sheldon,S.)著；金戈译。

南京：译林出版社，2007.10

(谢尔顿作品集)

书名原文：Bloodline

ISBN 978-7-5447-0245-4

I. 朱... II. ①谢... ②金...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52177 号

Bloodline by Sidney Sheldon

Copyright © 1997 by Sidney Sheldon Family Limited Partnership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Janklow & Nesbit Associates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Chinese (simplified characters) copyright © 2007 by Yilin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including the rights of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in any form.

登记号 图字：10-2006-204号

译文经台湾小知堂文化事业有限公司授权出版

书 名 朱门血痕

作 者 [美国]西德尼·谢尔顿

译 者 金 戈

责 任 编辑 薛 飞

原 文 出 版 Warner Books, 1979

凤 凰 出 版 传 媒 集 团

出 版 发 行 译林出版社(南京湖南路 47 号 210009)

电 子 信 箱 yilin@yilin.com

网 址 http://www.yilin.com

集 团 网 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常熟市华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8×1000 毫米 1/16

印 张 26

插 页 2

字 数 335 千

版 次 2007 年 10 月第 1 版 200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0245-4

定 价 28.0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医生将仔细地准备一种  
鳄鱼粪、蜥蜴肉、  
蝙蝠血和骆驼唾液的  
混合剂……

——引自公元前一五五〇年埃及人使用过的一  
份包括八—一种药方的纸莎草纸写本



# 第一章



伊斯坦布尔  
九月五日，星期六  
晚上十时

黑暗中，他独自坐在哈吉卜·卡菲尔先生的办公桌后，凝视窗外伊斯坦布尔清真寺的尖塔，似乎无视时间的流逝与窗沿上堆积的尘埃。他虽曾旅居世界各大城市，然而伊斯坦布尔却始终是他的最爱。伊斯坦布尔之所以令他无法忘怀，并不是因为挤满观光客的贝伊奥卢街，也不是因为希尔顿大酒店里的拉雷萨酒吧，而是那些只有穆斯林才知道的偏僻地点——像亚利斯和位于萨克斯旁的小集市，以及吸引许多人前往顶礼膜拜的泰利·巴巴墓园。这座墓园只埋葬他这一个人。

他有猎人般善于守候猎物出现的耐性；他的沉默寡言，让人相信他善于控制自己的行为与情绪。他承袭了威尔士人黝黑的肤色和英俊的外表；他有浓密的黑发和轮廓分明的脸庞，一对机警、敏锐的深蓝色眸子。他至少有六英尺高，修长的身材配着结实健壮的肌肉；很显然，他相当注重身材的保养。办公室里充满了令人作呕的烟草味、土耳其咖啡的酸味以及哈吉卜·卡菲尔先生油腻腻的体味。然而，里斯·威廉并未注意到这些，他正专注思索一小时以前从法国夏蒙尼打来的电话。

“这个意外实在是太可怕了！相信我！威廉先生！我们全都吓坏了！事情发生得太突然了，太快了。快得让人来不及去营救他。洛菲先生当场就……”

山姆·洛菲先生是洛氏企业的世袭总裁。这家世界第二大的制药公司，是一个拥有数十亿美元资产的王国，对全球经济兴衰有举足轻重的影响力。山姆·洛菲身亡的消息，的确令人难以相信。他是那么充满活力，精力充沛，一刻也闲不下来；他几乎以飞机为家，穿梭于分布世界各地的分公司与工厂之间，解决员工面临的疑难杂症，创立新理念，提高员工的生产效率。虽然他已结婚生子，但婚姻与家庭丝毫未曾减低他对工作的兴趣与热衷。山姆·洛菲向来是个才干卓越、与众不同的男人。谁能取代他？又有谁有这个能耐继续经营他所遗留下来的庞大企业？显然，山姆·洛菲并未安排继承人，但话又说回来，他怎么也没想到自己会在五十二岁就撒手西去。他认为人生未来的岁月还很漫长。

现在，他的生命已经走到尽头了。

办公室里的灯突然亮了起来，乍亮的灯光炫目得让里斯一时之间看不清任何东西。过了一会儿，他才向办公室大门的走道望去。

“威廉先生！我并不知道有人在这里。”

走进来的是苏菲亚，公司的秘书之一。每当里斯·威廉来到伊斯坦布尔时，总是由苏菲亚担任他的私人秘书。她是土耳其人，年约二十五岁，拥有迷人的脸蛋及柔美性感的身材。虽然她曾用过许多微妙而古老的方式暗示里斯，让他知道只要能让里斯快乐，她愿意献上自己的一切。然而里斯却一直不为所动。

此刻，她说：“我回来帮卡菲尔先生处理一些信件。”她又温柔地说道：“也许我能为你做点什么吧？”

“卡菲尔先生呢？”

里斯接着问。

苏菲亚摇摇头，略带歉意地说：

“他早上就出去了。”

说完，她用细嫩的小手轻轻扯了一下前襟，然后停在不断起伏的酥胸前。

“有没有需要我服务的地方？”

她的双眸乌黑而湿润。

“有，”里斯回答，“把卡菲尔先生找回来。”

苏菲亚皱紧眉头，显然很失望。

“但是，我根本不晓得他现在在哪儿——”

“到东方饭店或梅尔马拉试试看。”

也许卡菲尔现在就在东方饭店，因为他的一个情妇在那里以跳肚皮舞为生。不过话又说回来，你永远猜不透卡菲尔脑子里在想什么。说不定他现在正跟老婆在一起呢！

苏菲亚很抱歉的说：

“我试试看。但是恐怕——”

“你就这么跟他说，如果他没办法在一个小时内赶回来的话，他的饭碗就砸了。”

苏菲亚脸色大变：

“我会尽力去找，威廉先生！”

说完，她向门口走去。

“把灯熄掉。”

里斯说。

不知何故，在一片黑暗中想事情似乎容易些。山姆·洛菲的影像不断在里斯的脑海中浮现。现在才九月初，攀登布朗峰应该不是很困难。山姆以前曾企图登上山顶，由于暴风雨的缘故而未能如愿。

“这次我一定要把公司的旗帜插在山顶上。”

山姆曾开玩笑似的对里斯这么说。

里斯仿佛还能听见当他在碧拉大饭店的柜台办完退房手续时，那阵急促的电话声。在电话的另一端，说话的人余悸犹存：

“……他们当时正好要横越一条冰河……当时……当时洛菲先生不小心踏了空，身上的安全索也断了……他就这样一头栽到无底的冰河河谷底下了。”

里斯可以想象得到山姆掉进冰河河谷后粉身碎骨的惨状。他强迫自己不去回想那惨不忍睹的一幕，毕竟那件意外已经成了过去，而且还有一大堆问题等着他去解决呢！

分布在世界各地的洛菲家族成员仍然不知道这则噩耗，向新闻公开山姆死讯的声明也还没准备好。这个不幸的消息必定会对国际金融运作产生可怕的连锁反应。如何把山姆的死讯所带来的冲击减到最低程度，将是决定公司能否安然渡过此一财务危机的关键。

里斯·威廉是在九年前认识山姆·洛菲的。当时他才二十五岁，是一家小制药公司的业务经理。在这家公司业绩蒸蒸日上而得以扩张之际，表现出色并且十分具有创意的里斯，很快就远近驰名了。于是，洛氏企业向他表示愿意给他一份工作，里斯却婉拒了对方的好意。但是，没想到山姆·洛菲居然买下了那家小制药公司，直接叫里斯到他办公室见他。即使是现在，里斯仍然清楚地感受到他们初次见面时山姆那股慑人的气势。

“你属于洛氏企业！”

山姆·洛菲告诉他，

“这就是为什么我连你那些差劲的同事也买下来的原因。”

里斯觉得自己被过分夸奖了，但同时也被激怒了。

“如果我不干呢？”

山姆·洛菲微微一笑，很有自信地说：

“你会待下来的，我们俩人有太多共同点了，里斯。我们都很有野心，都想拥有整个世界，我会教你怎么做。”

这些话仿佛具有魔力一般，满足了这个年轻人的强烈而炽热的渴望。

只有一点是山姆·洛菲不知道的——里斯原本只是个无名小卒，他是一个在绝望和贫困中创造出来的神话。

里斯出生在威尔士(注：位于英国的西南部)的贯特郡及卡马森著名的煤田地带附近，绿色的地表下布满了沙岩，沙岩之下则是碟状石灰岩，而煤矿就埋在石灰岩下。赤红龟裂的深谷将这片绿地切割成到处都是崎岖不平、坑坑洼洼的景象。他在这个充满古老传说的地方长大，这里连地名都颇富诗意，例如白蓄埂、佩泥芳、潘陀林、绿阁、梦思堤。

这里是传说中的国度，地底下蕴藏了二亿八千万年前就形成的煤层；这片土地还曾经是一望无际的树海，一只松鼠甚至可以从白蓄埂开始，一棵树接着一棵树的跳跃到海边。随着工业革命时代的来临，原本葱郁的原始森林，也因钢铁工业对木炭的大量需求，而几乎被烧炭人砍伐殆尽。

古老的国度与英雄传说伴着里斯一起长大，因此他对这片土地蕴育出来的英雄有着一股强烈的憧憬。例如不愿履行天主教独身的誓约，不愿将其妻遗弃而被罗马天主教会处以火刑的罗伯特·法拉便是其一；圣海威尔国王在第十世纪时，将法律带到威尔士；还有骁勇的战士布莱金，他生了十二个儿子和二十四个女儿，并且勇猛地击退了所有不利于他的王国的攻击。这是个曾经有过辉煌历史的地方，凡是年青人都有出人头地的机会。然而凡事并不尽然如此。

里斯的祖先是矿工，他们每个人——包括小时候的里斯，就常听到他父亲及其他长辈们讨论生活中种种贫苦凄惨的故事。他们一再谈到那段可怕的失业时期，贯特郡及卡马森的煤田，因采矿公司与矿工之间的劳资纠纷而关闭。贫穷腐蚀了人的傲气与自尊，矿工们被压榨得抬不起头来，

最后只好向残酷的现实投降。当煤矿再度开工时，另一种如地狱般的生活也随之而来。里斯大部分的家人都因煤矿而死去；有些人在矿坑深处丧生，有些人则因为被煤灰熏黑了肺，长期咳嗽后死亡。少有人能活过四十岁。

里斯常听父亲和上了年纪的长辈们谈论过去的种种；谈论矿坑倒塌、矿工残废和罢工；谈论景气好的时期，也谈论时局不好的困苦。然而，这一切对这个小男孩而言都一样，全都是不幸。只要想到必须在黑漆漆的地底下度过他的一生，就会令他不寒而栗。里斯知道自己必须逃离这一切。

里斯离家出走时才十二岁，他将山谷和煤矿的生活远远抛在脑后，独自前往灰雨湾和沙文纳一带的海岸；在这片海岸上，经常聚集有不少的观光客。里斯为了挣口饭吃，他什么事都做：帮人跑跑腿、提提野餐盒，帮助女士走下险峻的峭壁到海滩去，驾驭小马车，并且还在白沙湾游乐场里找了一份工作。

这儿距离他家虽然只有几小时的路程，但是其间的差别却不是一般人所能体会、计算的。如此体面的人群、如此亮丽光鲜的衣着；对他而言，每个女人都雍容华贵犹如皇后，男士们则个个温文有礼、仪表出众。

他也想成为这里的一分子——他愿意竭尽所能以跻身成为这个地方的一分子。

当里斯·威廉十四岁时，他的积蓄已经足够支付前往伦敦的旅费。抵达伦敦的前三天，他在这座大城市里四处晃荡，什么都不做，只是目不转睛地观看每一件新奇的事物，贪婪地想把这些令他啧啧称奇的景象尽收眼底，恣意去感受车马的喧哗声和空气中杂陈的气味。

他在伦敦的第一份工作，是在布料行当送货小厮。店里仅有的两个男店员是他的顶头上司，另外还有一位女店员。这个威尔士来的小男孩只要一看到她，整颗心就怦怦乱跳。男店员不把里斯放在眼里，甚至还将他视为粪土。

对他们而言，小里斯是个怪物。因为他的穿着怪里怪气，言行粗鄙不堪，说话时浓厚的乡音更叫人莫名其妙。他们叫他“莱斯”、“莱”或“赖斯”。

“应该念成里斯。”

里斯老是这么告诉他们。

店里只有那个唯一的女店员同情他。她叫葛蕾蒂·辛普金，跟其他三个女孩在突廷区附近合租了一间小公寓。有一天，葛蕾蒂答应让里斯送她回家，还邀他上楼喝杯茶。小里斯当时紧张得两腿发软，不知所措。他想这可能是他这一生当中，第一次跟女人亲热的经验。

但是，当他开始搂住葛蕾蒂时，她看了他一会儿，然后笑了出来：

“我不想跟你来这套。”

她说道，

“但是我想给你一些忠告，如果你真想得到些什么，最好先替自己找一件像样的衣服穿穿，还得先去念点书，学点儿规矩。”

语毕，她细细端详眼前这张削瘦却充满热情的脸庞，深深望进里斯深邃而澄蓝的双眸，温柔地对他说：

“等将来长大，你一定会是个很不错的男人。”

“如果你真想得到些什么……”

当葛蕾蒂说这些话时，一个新的里斯诞生了——一个在他虚构世界里理想的里斯。

在真实的生活中，他只是一个目不识丁而又无知的小男孩；既无显赫的背景，更非名门出身。没有过去，更没有未来。

然而，他有过人的天资、丰富的想象力，而且野心勃勃。这些就够了。

他开始想象自己未来要变成什么模样。

在他的心里有一面镜子，镜中的他不再是一个笨手笨脚、混身脏兮兮，有着令人发噱口音的小男孩。他看到的是一个文质彬彬、举止优雅，有

身份地位的男人。

为了让自己早日符合镜中的形象，他不遗余力。他不仅上夜校，每个周末也都在艺廊中度过，各大图书馆、歌剧院都有他的足迹。

他把平日的伙食费一点一滴地攒下来，每个月到高级餐厅去吃一餐，为的只是想模仿别人的用餐礼仪。他仔细地观察，暗中将所看到的一切牢牢记在脑海里。就像一块海绵，把过去的种种抹得一干二净，极欲吸取的是未来的一切。

短短的一年里，里斯所汲得的一切知识，让他了解到他心目中的公主——葛雷蒂·辛普金，原来也只不过是个没身价的伦敦女人，已经不合他的品味了。

里斯辞掉了布料行的工作，到一家大药厂的分店当店员。他不仅长得更壮硕，而且也长得更高。虽然他还未满十六岁，但是看起来却比实际年龄成熟许多。

女人开始注意到他威尔士人特有的黝黑英俊的外表，加上他伶牙俐齿、能说善道，里斯很快就成为店里最受欢迎的店员。女顾客宁可多等一会儿，也要里斯亲自为她们服务。无论在穿着或是谈吐方面，里斯都很得体。

今日的他，已经和昔日曾在贵特郡、卡马森的他不可同日而语了。

两年内，里斯由店员升到店长。药厂的区域负责人告诉他：

“这只是一个开始而已，威廉。好好干！总有一天你会升为区域负责人的。”

里斯高兴得差点儿没笑出声来，因为这个职位不就是大家梦寐以求的吗？里斯的求学从未间断，他攻读企业管理、市场学和商事法。他的求知欲是如此的旺盛，他的目标是成为人中之龙，虽然自己仍然还只是在起步阶段而已。

他的机会终于来临了。一天，一个药品推销员来到店里，当他看见里斯把一些女顾客哄得晕头转向而买了一大堆用不着的药品时，他对里斯说：

“待在这家小店对你而言，实在是太委曲了！小伙子，不如到大一点的地方才不会大材小用！”

“这么说，我该到那里去呢？”

“让我去跟我们老板谈谈。”

两个星期后，里斯就成为那家药品公司的推销员了。他虽然只是五十位推销员之一，但是内心深处，他很清楚自己的成就绝非仅止于此。唯一的敌手就是他自己。

慢慢地，里斯愈来愈接近他心中那面明镜里的形象——一个机智、干练、有教养而且迷人的绅士。

他为自己定下来的目标，对多数人而言是遥不可及的，因为某些特质是与生俱来的，无法靠后天刻意培养。然而，里斯却一一办到了。他终于符合了他心目中的形象。

他走遍全世界各地，到处推销公司的产品。其间，里斯不断与人沟通，也倾听别人的交谈，为的是能在返回伦敦时，向公司提出更具体而实际的建议。他正一步一步往上爬。

加入公司的第三年，他已升任为业务经理，在他运筹帷幄之下，公司开始扩张。

四年后，山姆·洛菲走进了他的生命，并察觉到他强烈的渴望。

“你很像我。”

山姆·洛菲说，

“我们都想拥有整个世界，我会教你如何去做。”

对里斯而言，山姆是可遇不可求的良师。在他九年的细心调教之下，

里斯已成为公司中不可缺少的一员大将。

随着时间的流逝，里斯愈来愈受重用，不仅要监督公司各部门的运作，还必须替各分公司处理棘手的问题、负责洛氏企业各分公司的整合、创造新的经营理念。最后，除了山姆·洛菲本人之外，没有任何人能比里斯更熟悉整个企业的运作。理所当然的，里斯是接管公司的第一人选。

一天早上，当里斯和山姆·洛菲搭乘公司八架喷气式飞机之一——波音七〇七型豪华专机，从委内瑞拉首都加拉卡斯返回伦敦时，山姆·洛菲极力称赞里斯与委内瑞拉政府敲定的一笔买卖，这笔买卖预计将替洛氏企业赚进不少财富。

“公司会分一大笔红利给你，里斯。”

里斯对他的话没什么反应。

“我不想分红，山姆。我宁可要公司一些股份以及成为董事会的一员。”

凭里斯为洛氏企业立下的汗马功劳，这些要求不仅合理，更是他应得的。然而，山姆却对他说：

“很抱歉。我不能破例，即使是为了你。洛氏企业是家族企业，所以不是洛菲家的人就无法成为公司的董事，也不可能持有公司的股份。”

这一点里斯应该很清楚，他参加过每一次的董事会议。当然，他并不是以董事的身份参与的，他始终是局外人。

山姆·洛菲是这个家族中唯一的男性后嗣，其余姓洛菲的人全是女性。除了他之外，洛菲家的女婿也是董事会的成员——瓦尔特·加斯纳娶了安娜·洛菲；伊沃·帕拉齐娶了西蒙内塔·洛菲；夏尔·马泰尔则是埃莱娜·洛菲的夫婿；至于亚历克·尼科尔斯，由于他的母亲是洛菲家的人，他因此得以成为董事会的一员。

里斯知道该是做决定的时候了。他很清楚自己绝对有资格成为董事，有朝一日他将会负责整个企业的运作，虽然现在的局势不允许他这么做，

但是局势终究会改变的。

于是，里斯还是决定静观其变。山姆曾告诉过他，凡事要能沉得住气。但是，在几个钟头前，山姆死了。

办公室里的灯光又再度亮了起来。哈吉卜·卡菲尔就站在门口。

卡菲尔是土耳其分公司的业务经理。又黑又矮，身上的钻石和突出的小腹，使他看起来有几分骄傲。似乎是因为出门太过匆忙，来不及整理自己的行头，所以看起来有点儿衣冠不整。哦！原来苏菲亚是在夜总会找到他的。里斯心想。他一定是跟女人亲热到一半就被打断。或许这就是山姆·洛菲去世的另一个连带效应吧！

“噢！里斯！”

卡菲尔几乎是喊着说话：

“我亲爱的老友！原谅我吧！我压根儿都没想到你人还在伊斯坦布尔！我还以为你已经在往机场的路上了呢！我恰好有几件紧急的生意要处理，所以就——”

“哈吉卜，坐下来，给我仔细听着，我要你用公司的密码拍四封电报到不同的国家去，必须由我们的人亲自传送，听清楚了吗？”

“是的，非常清楚。”

卡菲尔回答，看起来不知所措。

里斯瞄了一眼他手腕上佩戴的那块细细的宝梅瑟名牌金表。

“新城邮局已经休息了。到耶尼保圣的邮局去发。我要你在三十分钟内把这些电报都发出去。”

他递给卡菲尔一份拟好的文件底本。

“任何谈论这件事的人就会立刻遭到解雇。”

卡菲尔匆匆瞄了一下这份电报，他的眼睛刹时瞪得比铜铃还大。

“我的老天！”他说，“哦！老天啊！”

他抬头看着面色凝重的里斯，然后问道：

“这么可怕的事是……是怎么……怎么发生的？”

“山姆·洛菲先生死于一桩意外。”

里斯说。

直到现在，里斯才允许自己的思绪飘向他一直遏制自己去想的名字：伊莉莎白·洛菲，山姆的女儿。她才二十四岁，里斯第一次见到她时，她还只是个戴着牙套的十五岁小女孩，非常害羞，有点胖，正处于孤独的叛逆期。这些年来，里斯看着她一天比一天出落得更加动人、更与众不同。她一方面承袭母亲动人的美貌，在才智与气质方面更得自父亲的真传。她变得愈来愈像山姆。里斯很清楚，山姆的死讯将会带给她多大的影响。

“或许应该由我亲口告诉伊莉莎白这个不幸的消息吧！”

里斯心中暗思。

两个小时之后，里斯·威廉已经在地中海的上空了——他正搭乘公司的专用喷气式飞机往纽约飞去。



## 第2章



瓦尔特·加斯纳

柏林

九月七日，星期一

上午十时

安娜·洛菲知道她绝不能让自己再尖叫出来，否则瓦尔特会立刻回来杀了她。在卧室的一角，安娜浑身颤栗不已蜷缩成一团，等待死神的来临。

刚开始，一切都像童话般美好，现在却变成了一场永无止境的噩梦。

她花了好长一段时间才认清一个事实——她的丈夫原来是个变态的杀人狂。

在遇见瓦尔特·加斯纳之前，安娜·洛菲从未爱过任何人，包括她的父母和她自己。

从小，安娜一直就是个身体虚弱、杂病缠身的孩子。仿佛被诅咒一般，她一直遭受莫名的晕眩之苦。在记忆中，安娜似乎没有一天离开过医院，身旁也总是围绕着一群护士和从各地搭机前来诊治她的医学专家。

由于安娜的父亲是鼎鼎大名的亚伦·洛菲——洛氏企业的董事之一——因此，世界各国顶尖的医学专家，都不远千里搭机前往柏林，随侍在安娜的病榻之侧。但是当他们为安娜做完种种检验后，他们对这种神秘病症的了解，并不比刚来的时候清楚多少。也就是说，他们仍然一无所